

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车子镇初级中学 2017 年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完成实施初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初中学历教育及相关社会服务工作。

(二) 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我校 2017 年主要完成实施初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初中学历教育等重点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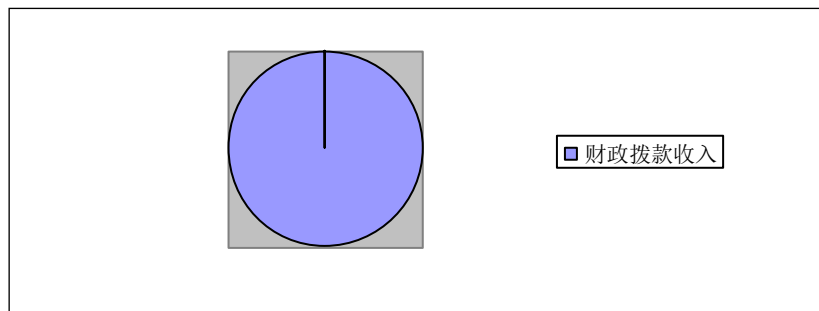
二、部门概况

车子初中是一个一级预算单位。

三、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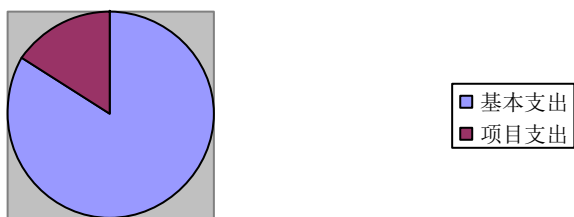
2017 年车子初中本年收入合计 38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2.1 万元，占 100%。

(图 1：收入决算结构图另附)(饼状图)



2017 年车子初中本年支出合计 38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0.66 万元，占 83.924%；项目支出 61.44 万元，占 1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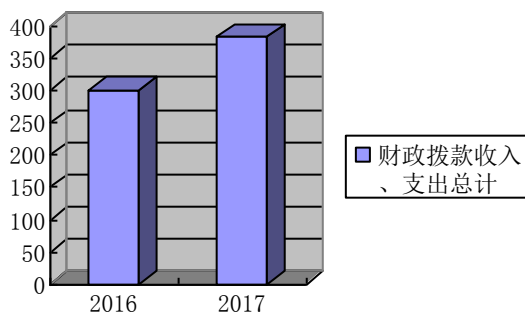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结构图另附)(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82.1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1.19 万元，增长 26.98%。

(图 3：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另附)(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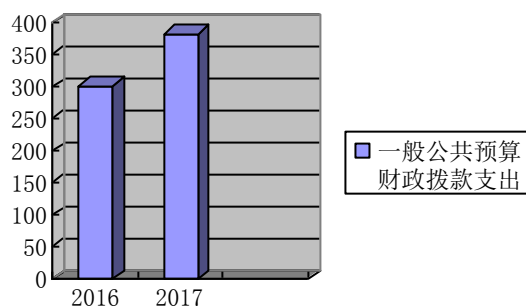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2.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81.19 万元，增长 26.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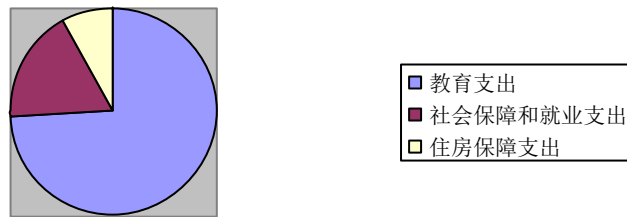
(图 4：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另附)(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282.43 万元，占 73.9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 万元，占 18.08%；住房保障支出 30.57 万元，占 8%。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另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教育（2050202）：支出决算为 282.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17 年决算数为 43.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决算为 25.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住房保障支出：（2210201）住房公积金：2017 年决算数为 30.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0.6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10.35 万元，主要包括：（30101）基本工资：108.54、（30102）津贴补贴 56.55、（30106）伙食补助费 5.5、（30107）绩效工资 24.78、（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36、（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5.74、（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7、（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生活补助 0.65、(30309)奖励金 0.09、(30113)住房公积金 30.57、(30399)。

公用经费 10.31 万元，主要包括：(30201)办公费 0.63、(3028)工会经费 2.99、(30229)福利费 4.85、(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办公设备购置 0.1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车子初中 2017 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车子初中 2017 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车子初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车子初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车子初中共有车辆0辆。

十一、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05（款）05（项）：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 教育 205（类）02（款）02（项）：指小学教育支出。

9. 教育 205（类）02（款）99（项）：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02（款）01（项）：指住房公积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01（款）01（项）：指单位职工死亡抚恤。

12.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

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